

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体育部

关于举办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第十二届 “体育节”网球比赛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《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》精神，进一步推动我校校园网球运动蓬勃发展，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、增强体质、健全人格，营造活力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，鼓励广大学生积极参与体育锻炼、在团队协作中锤炼意志品质。经研究，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第十二届“体育节”网球比赛定于3月16日—20日举行。

请严格按照比赛规程相关要求，积极组织参赛。

附件：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第十二届“体育节”网球比赛报名表



2026年3月02日

江苏城乡建设学院第十二届“体育节”

网球比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

二、承办单位

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体育部

三、比赛时间与地点

(一) 时间：3月16日—20日

(二) 地点：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网球场

四、参赛单位

各二级学院

五、参赛办法与报名要求

(一) 参赛办法

以二级学院为单位报名参赛，每院限报男、女各3人，每队需领队1名（由分管学生体育活动的辅导员担任）。

(二) 运动员资格

1. 须我校正式注册、在读的全日制学生；
2. 良好的身体状况，无心脏病、高血压、低血糖、哮喘等不适宜剧烈运动的重大疾病史（各学院需对参赛运动员健康状况进行审核确保参赛安全，**建议购买运动保险**）；
3. 遵守学院规章制度及体育竞赛纪律，近一学年内无记过及以上违纪违规记录（隐瞒违纪记录者，一经查实将取消个人及队伍参赛资格与成绩）。

（三）报名

请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 16:00 时前将电子报名表(附件)及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公章后，扫描或拍照通过 OA 发至体育部叶晓杰老师，联系方式：13861252058

六、竞赛与奖励规则

（一）竞赛办法

1. 竞赛规则：比赛采用单循环赛制，参考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网球竞赛规则，采用一盘六局，平局决胜制。每场团体赛打三场单打和一场双打（单打：男子遇女子每局比赛让一分；双打：男双遇混双每局比赛让一分，男双遇女双每局比赛让二分），采用三场两胜制，按积分排出名次，如果两队积分相同，胜队名次在前。

2. 比赛用球：大会提供灌装球

（二）奖励办法

按参赛队伍排名录取前 5 名；若报名队伍不足 5 队，按实际数量录取（如：4 队参赛录取前 4 名，3 队参赛录取前 3 名）；报名队伍不足 3 队时，该项目直接取消。

按排名计入“体育节”总分，具体分值为：第一名18分、第二名14分、第三名10分、第四名6分、第五名4分。

七、比赛纪律与装备要求

（一）资格审查

为端正赛风，体现比赛的育人宗旨，请各二级学院对本单位报名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严格、认真审查，按照《竞赛规则总则》的规定，严格把关，坚决杜绝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等违反规定的行为。

（二）比赛纪律

运动员需按时到场参赛，赛前 15 分钟签到，迟到 10 分钟及以上视为该场比赛弃权；比赛期间需遵守裁判员判罚，不得与裁判员、对手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或冲突，若对判罚有异议，需由队长向裁判长提出申诉，严禁个人直接质疑或干扰执裁。

严禁出现恶意犯规、辱骂对手、打架斗殴等违规行为，首次违规给予口头警告，二次违规判罚技术犯规，三次违规或情节严重者，立即取消该场比赛参赛资格，并通报所在学

院；累计 3 次技术犯规的运动员，取消后续所有比赛参赛资格。

比赛期间运动员需保持良好体育道德，不得故意拖延比赛时间、伪造比赛数据，若发现此类行为，判罚该队该场比赛负，情节严重者取消赛事参赛资格。

（三）装备要求

参赛运动员不得佩戴任何可能影响比赛安全的饰品，如项链、手链、戒指、耳环等，长发运动员需将头发扎起，不得佩戴发夹、头箍等硬质饰品；可佩戴护腕、护膝等护具。

八、本规则解释权属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体育部，未尽事宜、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

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第十二届“体育节”网球比赛报名表

学院						
领队				电话		
运动员（男）						
运动员（女）						
备注						